# 開南大學公共事務管理學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

**( 108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**

**108/05/21 新訂**

| 課　程 | 第 1 學年 | 第 2 學年 |
|---|---|---|
| 專業必修課程(6 學分) | 論文寫作與學術倫理 2<br>論文寫作與學術研討會 2 | 論文研討 2 |

## 課程模組

| 模組別 | 行政管理 | 政策創新 | 文化治理 | 社會創新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專業選修課程(至少應修 24 學分) | 質性研究方法 2<br>量化研究方法 2<br>公共管理專題 2<br>公務人力資源管理 2<br>行政法專題 2<br>地方政府與行政專題 2<br>公共事務法制專題 2<br>國家發展專題 2<br>公民關係管理專題 2<br>危機管理專題 2<br>電子化政府專題 2<br>海洋事務專題 2<br>地方法制專題 2<br>國土安全專題 2<br>政府再造專題 2 | 公共政策專題 2<br>政策評估專題 2<br>民主治理專題 2<br>公共組織創新 2<br>族群關係與政策專題 2<br>兩岸關係與政策專題 2<br>智慧財產權專題 2<br>科技政策專題 2<br>政策行銷與社會倡議專題 2<br>海洋政策專題 2<br>國家能力創新專題 2<br>政府與企業專題 2<br>公共事務倫理專題 2<br>衛生福利產業政策專題 2 | 文化行政與治理專題 2<br>文化政策與創新專題 2<br>文化創意與城市行銷專題 2<br>文化創意與傳播專題 2<br>公私協力與社區發展專題 2<br>地方創生專題 2<br>原住民族智慧財產權專題 2<br>文化資產與行政專題 2<br>文化資產與歷史專題 2<br>兩岸文化事業治理專題 2<br>全球化與世界文明專題 2<br>國際友善環境營造專題 2<br>非營利組織管理 2<br>當代社區發展與治理專題 2 | 教育文化事業管理專題 2<br>教育與文化組織專題 2<br>設計思考與教育文化專題 2<br>教育政策與創新專題 2<br>社會資本與創新治理 2<br>社會創新與高齡社會專題 2<br>社會創新與食農教育專題 2<br>文化創意與觀光教育專題 2<br>文化創意與歷史教育專題 2<br>兩岸文化教育交流專題 2<br>全球化與文創產業專題 2<br>社會創業 2<br>社會創新與社會企業專題 2<br>社會創新與智慧醫療 2<br>社會創新與長期照顧 2 |

**備註**

1. 1.本系共需 30 畢業學分。其中「專業必修科目」6 學分;「專業選修課程」至少 18 學分。自由學分 6 學分，前項自由學分以本碩士班或本院碩專班所開設課程為限。
2. 本系碩士班專業選修分為：「行政管理」、「政策創新」、「文化治理」與「社會創新」四個模組。學生依該年度課程規劃表選擇該模組 3 門課程以上，且成績及格者，得檢附模組申請表及成績單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，經本專班審查通過後，由本學系發給模組證明書。
3. 除必修課程之外，碩士班可跨修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最多為 6 學分。
4. 「論文寫作與學術倫理」、「論文寫作與學術研討會」課程合格之後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。(依「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」)。
5. 本專班碩士生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，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。
6. 本課程規劃表於 108 年 05 月 01 日經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。
7. 本課程於 108 年 05 月 21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108 年 05 月 21 日教務會議核備。